

海南国际仲裁院

二〇二〇年度工作报告

2020年，海南国际仲裁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重要指示，按照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以及省委深改委审议通过的《海南国际仲裁院（海南仲裁委员会）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克服疫情影响，借鉴国际先进经验，组建国际一流理事会，打造专业化仲裁员队伍，制定国际化仲裁规则，高质量完成仲裁改制工作。建立“调解+仲裁”双轨运行多元纠纷解决机制，强化内部管理监督，案件质效和仲裁公信力明显提升，仲裁宣传工作全面推进，国际合作取得新成效，为服务海南自由贸易港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营商环境作出积极贡献。

2020年，新收仲裁案件3300件（含金融互联网案件931件），同比增长19%。标的额48.79亿元。全年审结仲裁案件2512件（含上年结转），结案率85%。调解和解率38%，同比增长6%。其中受理涉外仲裁案件13件，标的额1.2亿元，当事人涉及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等国家。无仲裁裁决被法院撤销。受理商事调解案件41件，标的额1080万元；结案38件，结案率93%。

一、2020年工作回顾

（一）以深化体制改革为重点，高标准高质量完成海南仲裁改制工作

一是统一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和中央两办《关于完善仲裁制度提高仲裁公信力的若干意见》为指导，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切实推进仲裁改制工作。

二是科学制定工作方案，严谨设定工作程序，制定任务清单，精心组织准备，系统谋划，有序推进仲裁改制工作。

三是突出海南仲裁改制的核心内容，实现决策机构、仲裁队伍、仲裁规则、治理机制四要素国际化，改制成效显著。

决策机构国际化。组建国际一流理事会，作为决策机构，理事会成员均为来自境内外知名专家学者和行业翘楚，其中三分之一为境外国际商事仲裁领域资深知名人士；三分之一为省外的杰出人物，理事会国际性、权威性、专业性位居全国仲裁机构之首。

仲裁队伍国际化。经调整优化，聘有境内外仲裁员 971 名，境外仲裁员 222 名，占仲裁员总数近三分之一，分布全球 38 个国家和地区，专业覆盖广、国际化程度高，能适应多层次多专业领域需要，为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储备了高端涉外法律人才队伍。

仲裁规则国际化。对标国际仲裁通行规则，充分吸收第三方资助仲裁、临时措施、仲裁员权力清单、友好仲裁、临时仲裁等国际先进仲裁制度和做法，充分尊重当事人意思自治，赋予当事人更大自主选择权，可以满足不同商事主体对先进仲裁规则和程序的需求。

治理机制国际化。改制后，海南国际仲裁院作为社会公

公益性法定机构和非营利法人独立运作，实行理事会主导的法人治理结构，提供市场化仲裁服务，建立专业高效的执行管理机构，完善内部监督机制，实行决策、执行、监督有效制衡的国际化治理机制。一名境外理事兼任院长，全国首创。

（二）以提升案件质效为根本，全面加强、持续深化仲裁案件管理工作

一是狠抓案件流程管理，压缩办案周期，严格处理期限。通过办案系统实时监督，案件审理效率明显提升。

二是完善仲裁文书制作规定，尤其是事实认定、法律适用必须于法有据，裁决结果必须具有可操作性和执行性。

三是在充分尊重仲裁庭裁决意见的基础上，参照国际通行做法，进一步完善仲裁文书审核制度，落实审核责任，提高审核质量，保证裁决结果公正准确。

（三）以提高队伍素能为关键，优化提升仲裁员及仲裁秘书两支队伍建设

一是从狠抓公正廉洁、提高办案能力两个方面加强并完善仲裁员管理，提升能力，着力打造一支专业、公正、廉洁的国际化仲裁员队伍，提升仲裁公信力。

二是提高仲裁秘书聘用条件，压实案件程序管理责任，改革绩效考核制度，切实提高仲裁秘书专业化水平。

三是建立常态化培训机制，通过各种形式，开展不同区域、专业、层次的培训活动，切实提升仲裁员和仲裁秘书业务能力。

四是坚持德才兼备、实绩用人的导向，优化中层管理队

伍，将能干事、想干事、会干事的优秀人才充实到管理岗位。

五是改革仲裁员评审与工作人员绩效考核工作，严格评选标准，量化考核指标，细化考核内容，形成良好的考评激励机制，切实提高岗位素能。

（四）以强化商事调解为目标，科学构建“调解+仲裁”双轨运行多元纠纷解决机制

一是6月1日在全省率先设立国际商事调解中心，科学构建“调解+仲裁”双轨运行多元纠纷解决机制，为当事人提供较高水准的调解法律服务。

二是充分研究吸收国内外先进调解机构的经验和做法，制定完善周密、灵活简便的调解规则，在程序设计上更为简便。

三是坚持高标准选聘调解员，在全省率先建立一支由345人组成的调解员队伍，专业分工精细，覆盖广泛，国际化水平程度较高。

（五）以加强制度建设为保障，有力促进内部管理专业化、规范化、现代化

按照科学性和实践性要求，从立、改、废三个方面对现有制度进行全面清理，提高制度执行力。

一是与时俱进，制定一批重要的适应仲裁新发展的新制度。

二是推陈出新，修订一批不适应发展要求的管理制度，增强了制度的针对性和操作性。

三是革除旧弊，废除一批不符合实际工作的旧规，消除

不符合仲裁发展工作实际的制度障碍。

四是强化制度执行力，保障仲裁内部管理的长效性。

（六）以完善内部监督为抓手，逐步强化内部监督管理体制建设

一是完善专家咨询制度，吸收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资深法官等进入专家咨询委员会，对疑难复杂、社会影响较大案件进行专家诊脉把关，为仲裁庭依法独立公正办案提供专家咨询意见。

二是高度重视仲裁员职业操守建设，吸收公道正派的专业人士组成仲裁员资格与操守考察委员会，对仲裁员资格操守进行审查，对违反职业操守的仲裁员予以淘汰。

三是吸收重点领域仲裁员代表，完善监督机构组成人员和工作机制，切实发挥监督作用，就当事人投诉情况开展调查，对经查实违反廉洁操守的，予以严肃处理。

（七）以拓展仲裁宣传为契机，积极推广仲裁在自贸港建设中的突出作用

一是深入开展调研宣讲，让更多的市场主体了解仲裁、认可仲裁、选择仲裁，充分认识仲裁作为重要解纷途径的制度优势、海南仲裁改制的必要性以及新发展等，积极拓展仲裁宣传推广的力度和深度。

二是围绕自贸港重点园区、重点领域设立工作平台，实现海南全岛东西南北中及重点园区调解、仲裁服务全域覆盖，引导当事人通过仲裁或调解方式化解纠纷，打造良好营商环境。

三是大力加强与我省各法院的沟通协调，建立协作机制，打通难点堵点，共同搭建诉仲、诉调对接机制，构建法治新海南。

四是高度重视官网官微的建设、改造工作，将其作为仲裁制度宣传的重要窗口。

五是响应司法部号召，作为联合摄制单位，全力参与、支持《仲裁在中国》第二季暨国际版拍摄工作，加强海南仲裁、中国仲裁制度的宣传推广和国际传播，为中国仲裁事业的发展贡献海南仲裁力量。

（八）以推进国际交流合作为平台，不断扩大海南仲裁国际影响力

一是与新加坡等境外知名仲裁、调解机构签署合作备忘录，就联合办案、联合培训、法律查明服务，互为推荐仲裁员等事项开展国际合作。

二是响应国家鼓励建立“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商事争议解决机制的号召，与泰国仲裁中心联合发起设立泰中仲裁与调解中心，为两国投资者提供一个争议解决平台，快速高效化解纠纷。

三是与香港国际争议解决研究院（IDRA）等共同举办“虚拟圆桌会议 2020 系列专题”线上活动，共同分享中国内地商事调解与境外商事调解的异同，搭建起商事仲裁与调解人士交流的平台。

四是发挥境外仲裁员的专业优势和智库作用，开展体育仲裁、航运仲裁等与海南自贸港建设密切相关的产业链公益

讲座，为服务好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发挥积极作用。

（九）以加强党建工作为引领，形成积极向上、干事创业、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

一是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对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作出的系列指示批示，以及党的历次全会精神。

二是召开支部民主生活会，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并提出整改措施和努力方向。

三是以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为“龙头”，把反腐倡廉与业务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同考核，进一步形成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

（十）以践行依法防控为责任，主动担当多措并举，为市场主体提供有力的法治引导和法律服务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召开防控会议，保障全院各项管理工作顺利开展。出台网上立案指引，对涉及疫情防控物资生产、流通等关联企业，开通绿色通道，优先受案，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商事主体申请仲裁费用酌情减免。

二是迅速开展疫情影响之法律问题专题调研，紧急汇编法律指导专辑，快速分赠至各类市场主体及部分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指导各市场主体依法防控，科学预判法律风险，有效降低损失。

三是挑选资深仲裁员组成服务小组，深入企业调研走访，

帮助企业理顺上下游产业链主体关系，为企业复工复产提供精准法律服务。

2020年工作取得一些成绩，也有一些不足。一是海南经济体量小，受案类型、涉外案件数等与国内发达地区仲裁机构相比仍有较大差距。二是信息化建设较为薄弱。三是社会各界对商事仲裁制度的优势特征以及仲裁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中独特而重要的作用了解不够，认识不足，仲裁制度在营商环境建设中的作用未能得到充分发挥。

二、2021年工作安排

2021年，海南国际仲裁院将重点在以下方面抓好各项工作。

（一）继续深化改革，加强体制机制创新，建立先进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

随着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深入推进，必然会出现现行仲裁体制机制与自贸港建设需求不相适应的矛盾。加强制度集成创新，持续不断地将海南仲裁改革推向深入，使国际化水平进一步提升，体制机制更加健全。

（二）加强队伍建设，练好基本功，强化内控管理与监督，不断提高仲裁公信力

健全仲裁员遴选机制，把好入口关，挑选优秀、能够公正高效履行仲裁职责的专业人士加入。加强仲裁员队伍管理，强化培训，不断提高仲裁员和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和办案能力，逐渐培养一批通晓国际仲裁规则的骨干仲裁员队伍。

加强调解员队伍建设，协调好仲裁员与调解员之间的关

系，实现相互独立，又无缝衔接，建立更加高效、便利的仲裁与调解法律服务工作机制。

加强工作人员教育培训，逐渐培养一批通晓国际仲裁通行规则的队伍，做好涉外人才储备，为当事人提供专业精准的调解、仲裁服务。

加强内部监督管理，创新监督方式，强化制度落实，切实发挥制度的保障作用，不断提高仲裁公信力。

（三）创新宣传方式，增强宣传渗透力，把仲裁制度的优势宣传好、推广好，并全面引向深入

紧跟海南自由贸易港发展脉搏，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将仲裁服务延伸至海南自由贸易港发展的关键领域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

（四）加强信息化建设，提高信息化水平，助推管理效能提升

继续完善现有仲裁案件管理系统建设，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加强仲裁案件全流程管理，提高效率，强化监督，保障案件公正高效。完善仲裁办公 OA 系统，提高办公效率，实现仲裁管理精细化。

（五）深化国际交流合作，持续扩大国际知名度、话语权和影响力

进一步强化与“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商事仲裁机构的交流互动，深化仲裁双边、多边合作事项，搭建商事争端解决平台，不断扩大国际知名度、话语权和影响力。

（六）树立创建一流仲裁机构的奋斗目标，服务好中国

改革开放和海南自贸港建设

发挥省字号仲裁机构的优势和主力军作用，服务好自贸港营商环境建设。要在较短时间内建设成为国字号仲裁机构，更好、更大范围地服务好中国改革开放和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

（七）加强机关党建工作，夯实党建工作基础，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的建设，健全完善党建工作制度。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系列讲话精神，做实党支部工作职责，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要高度融合，避免“两张皮”。加强党风廉洁教育，严格落实党风廉洁建设责任。

海南国际仲裁院将围绕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发挥调解、仲裁在多元化解纠纷机制中独特而重要作用，更好地服务海南自由贸易港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营商环境建设，开创海南仲裁工作新局面！